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2025-063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委员由公司工会代表人或工会委员会或其他形式产生选举产生。

2025年7月18日，公司工会委员会在公司召开，经会议选举一致同意选举郭粼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董事非独立董事及3名监事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郭粼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18日

报备文件：

1.公司工会委员会扩大会议决议。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

郭粼，男，中国籍，1982年2月生，大学本科学历。

2004年进入公司工作，曾担任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东睦（天津）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浙江东睦科达磁电有限公司、山西东睦磁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徐清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富驰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郭粼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因向中国证监会宁波证监局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郭粼先生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行政处罚的事实。

郭粼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4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9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5日 14: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工业园区景江路1508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5日

至2025年8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

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会召开当日起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选举朱志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徐海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田昌弘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玉玲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雷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胡振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胡振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对投票股东的限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

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还将召开股东会召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会议相关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保护相关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议事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

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

东睦股份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确保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

动顺利开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公司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

授信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

开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近期公司为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浙江赛伍新增的担保金额合计为1亿元。

元。此次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五、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赛伍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浦江县仙华街道恒昌大道828号

3.法定代表人：吴小平

4.注册资本：3,3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0年09月15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废旧塑料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案

序号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选举董事	500
4.02	例：赵××	100
4.03	例：孙×	50
.....
4.05	例：彭××	5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01	例：选举董事	500
4.02	例：赵××	100
4.03	例：孙×	50
.....
4.05	例：彭××	50

该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01	例：选举董事	500
4.02	例：赵××	100
4.03	例：孙×	50
.....
4.05	例：彭××	50

该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01	例：选举董事	500
4.02	例：赵××	100
4.03	例：孙×	50
.....
4.05	例：彭××	50

该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